

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持股信息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11月1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》，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11月13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61）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、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》等的相关规定，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前一个交易日及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前10名股东的名称、持股数量、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前一个交易日（2018年11月12日）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：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（%）
1	邵正彪	140,368,202	31.24
2	黄春燕	17,075,200	3.80
3	邵紫鹏	14,633,500	3.26
4	邵紫薇	12,873,500	2.86
5	兴证证券资管—宁波银行—兴证资管 鑫众7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	9,462,198	2.11

6	安徽泰尔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6,032,976	1.34
7	安徽欣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	2,552,094	0.57
8	山百祥	2,008,000	0.45
9	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 交易担保证券账户	1,555,100	0.35
10	夏清华	1,258,668	0.28

二、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（2018年11月23日）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：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（%）
1	邵正彪	140,368,202	31.24
2	黄春燕	17,075,200	3.80
3	邵紫鹏	14,633,500	3.26
4	邵紫薇	12,873,500	2.86
5	兴证证券资管—宁波银行—兴证资管 鑫众7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	9,462,198	2.11
6	安徽泰尔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6,032,976	1.34
7	安徽欣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	2,552,094	0.57
8	山百祥	2,008,000	0.45
9	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 交易担保证券账户	1,745,600	0.39
10	夏清华	1,258,668	0.28

特此公告。

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六日